

# 2023 年度涟水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根据省院、市院关于内设机构改革工作统一部署，经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复（淮编办发（2019）52号文件），本院将内设机构调整为“一办七部”，具体内设机构及主要职能如下：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保密等工作；协助院领导处理检察政务，组织协调院工作部署、决策的贯彻实施，起草审核相关文件文稿，处理检察信息；负责代表委员联络工作和特约检察员的联系工作；负责督查工作；制定实施机关财务和装备规划，编制支出规划和部门预决算；负责本院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工作；负责机关后勤服务工作。

（二）第一检察部。负责办理危害公共安全、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侵犯财产、妨害社会管理秩序、危害国防利益等刑事犯罪案件的批捕起诉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办理本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三）第二检察部。负责办理县监察委移送的职务犯罪案件、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的批捕起诉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等工作；办理本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四）第三检察部。负责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

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负责本院驻看守所检察室工作。

（五）第四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本院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办理本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六）第五检察部。负责办理向本院申请监督的民事、行政案件的审查、提请抗诉；承办对人民法院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的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行政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负责办理本院管辖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负责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本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七）第六检察部（保留警务科牌子，对外称司法警察大队）。负责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涉案款物监管、法律文书监管、案件信息公开和律师接待工作；负责办案质量评查、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负责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对本院执行法律、法规和上级检察院规定、决定的情况进行督察；协助上级院抓好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搜集、报送典型案例、指导性案例；承

担本院检察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担本院对台司法互助工作；负责制定实施本院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规划，承担本院基础网络、设施和系统应用的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开展以应用为主的检察技术科研活动；负责本院司法警察队伍的管理、培训和考核等工作。

（八）政治部。负责本院党的建设、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与组织建设、检察官管理、劳动工资管理等工作；负责本院检察官遴选、检察官助理和聘用制书记员统一招录工作；负责机关意识形态工作，协助党组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负责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组织开展检务公开工作；负责检察文化建设工作，承办典型选树、表彰奖励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和政治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涟水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3 年，县检察院在县委和市检察院的正确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整体工作持续稳步健康发展。荣获国家级“节约型机关”“江苏省三八红旗集体”“全市先进

基层检察院”等多项集体荣誉，涌现出全国检察机关“个人一等功”“全省检察机关先进工作者”“淮安市劳动模范”等一批先进典型，11个案例获评市级以上典型案例。

（一）围绕中心大局，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践行检察使命

主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充分运用法治力量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保障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服务更高水平平安建设。始终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作为首要任务，牢固树立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年共批准逮捕 115 件 164 人，提起公诉 490 件 690 人。持续加大对危害国家政治安全领域犯罪打击力度，依法办理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案 7 件 25 人。深入贯彻《反有组织犯罪法》，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公安机关共建“九类案件”警情强制检索报告制度，从一起非法拘禁案中，深挖实施敲诈勒索、寻衅滋事、诈骗等犯罪的套路贷犯罪团伙 7 人。着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严厉打击影响社会大局稳定、人民幸福安宁的犯罪，提前介入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重大刑事案件 29 件。从快从严办理柬埔寨、缅北回流人员实施的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犯罪案件 93 件 190 人。依法对全国首例运用去中心化网络金融模式，利用虚拟币实施新型网络传销犯罪的“盘古社区”案 9 名被告人提起公诉，督促退赃 1200 余万元。

护航更高质量营商环境。制定实施《涟水县人民检察院服务保障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意见》，建立检企联络工作室，落实专员挂钩机制，拓展法治护航企业发展新通道。积极参与“双

走进、季季行”活动，送法进企业 23 次，开展专题调研 9 次，发出谨防商标侵权、合同诈骗等法律风险提示函 6 份，增强企业抵御风险能力。联合相关部门建立涉民营企业行政争议化解工作机制，联动化解涉企行政争议案件 22 件，实现案结事了政和。积极推进涉案企业合规<sup>①</sup>工作，依法对 3 家国有企业、2 家民营企业启动专项合规，推动企业守法经营。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办理各类涉企案件 14 件，帮助企业挽回损失 800 余万元。针对某装饰公司被执行标的额被错误放大 10 倍的问题，制发执行监督检察建议和督促整改函，促使相关部门和企业数据服务平台及时纠正，帮助企业修复信用，走出经营受限困境，案例入选全市检察机关“检护发展”典型案例。

探索更有成效社会治理。充分发挥检察建议“抓前端、治未病”的诉源治理作用，针对重大责任事故案件中，高处作业等特殊行业无证、假证现象突出问题，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sup>②</sup>，联合应急管理、住建等部门开展专项行动，排查出 16 名持假证上岗作业人员，合力压降安全生产事故风险。对 2 名实施暴力犯罪且有继续危害社会可能的精神病患者，依法建议适用强制医疗，不让精神病人成为社会安全隐患。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化。受理各类群众来信来访 101 件，全部做到 7 日内程序性回复，三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应。强化释法说理，解“法结”化“心结”，调解化解 63 件，通过举办家门口的听证会，就地修复因财产分割引发亲兄弟之间 13 年的亲情裂痕。依法维护司法权

威，对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提起公诉 4 件 5 人。积极探索轻罪治理③机制，坚持繁简分流，提高办案效率，适用简易、速裁程序 245 件。推进检察监督与行政执法衔接机制，不起诉案件移送行政执法机关行政处罚 45 件，避免“不刑不罚”。主动开展延伸治理，为 90 名案件当事人申请法律援助，引导 16 人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帮助 8 人就业、复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责任制，深入社区、学校、企业等，开展禁毒、抵制邪教、防范电信诈骗、非法集资普法宣传活动 18 场，发放宣传册 4500 余份。制作《潘潘上当记》《借与不借》等系列反诈普法视频 9 部，一部作品获江苏政法优秀新闻作品二等奖。

（二）聚焦主责主业，在追求高标准法律监督中提升检察质效

牢牢把握检察机关宪法定位，着力维护执法司法公正，守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

持续发力做优刑事检察。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加强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活动的监督，诉讼监督质效位居全市前列。全年监督立案判处徒刑以上刑罚人数同比上升 42%，纠正漏捕判处三年以上刑罚人数、纠正漏诉判处徒刑以上刑罚人数同比上升 27%，纠正侦查、审判活动违法采纳率均为 100%，刑事抗诉 2 件 2 人。诉讼监督做法在全市交流，诉讼监督团队被评为全市检察机关优秀办案团队，一名检察官获评全省刑事审判监督优秀个人。扎实开展刑事执行检察监督，按照省、市检察院安排，对监狱、看守所开展巡回检察④5 次，纠正刑罚执行



和监管活动违法 41 件。深入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核对台账资料、走访在矫对象 500 余人次。

精准规范做强民事行政检察。办理民事审判、民事执行检察监督案件 42 件，以精准监督推动高质效办案。常态化开展虚假诉讼监督，维护司法公信，对一起被告人利用虚假诉讼手段逃避追缴违法所得案件，依法监督推动再审改判，经验做法在全省交流。聚焦民事执行领域，认真落实“两高”关于加强民事执行与法律监督协作配合的要求，强化对消极执行、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等行为的监督，办理的一起违法拍卖处置涉案房产执行监督案件参评全国典型案例。深入开展“深化行政检察监督依法护航民生民利”专项活动，围绕社保、养老、婚姻等民生领域，办理行政诉讼监督案件 97 件。在办理嵇某某行政申诉案中，针对因身份信息错误导致婚姻“离不了、撤不了”的问题，推动相关部门及时更正身份信息，撤销婚姻登记，该案入选全省检察机关行政检察典型案例。

刚柔并济做精公益诉讼检察。秉持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制定完善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实施意见，开展履职提醒、履职磋商 48 次，发出检察建议 28 份，提起公益诉讼 1 件，以递进式监督实现诉前维护公益的最佳司法效果。积极运用“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汇聚社会力量参与公益保护，邀请 50 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等担任志愿者，建言献策、提供线索 28 条，参与调查取证办理案件率达 85%，全市最高。聚焦民生福祉，答好“六长出题”。围绕私设流动加油点、养殖塘尾水排放、噪声污染等问

题，推动开展专项治理行动 5 次。对过度使用“生鲜灯”侵害消费者权益问题，依法进行公益诉讼诉前调查，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开展法规生效过渡期专项整改，推动相关部门整顿生鲜食品销售网点 75 家，该案入选全市典型案例。加强农产品溯源治理，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农业农村局建立农产品安全领域违法违规联动整治工作机制，聘请专业检测公司开展抽样检测 32 批次，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积极稳妥做好职务犯罪检察。深入推进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侦查工作，建立一体化办案和融合履职机制，着力提升在诉讼活动中发现职务犯罪线索的意识、能力。依法侦办异地派出所辅警朱某某等 3 人徇私枉法案。对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依法行使“机动侦查权⑤”，立案侦办全省首批、全市首例黄某利用职权实施的敲诈勒索案。在反腐败斗争中充分发挥检察作用，监检配合有力，全年共审查起诉职务犯罪案件 12 件 12 人。协同县纪委监委、法院组织开展集中听庭警示教育 5 场，共筑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三）坚持司法为民，在推进高效能治理中展现检察作为  
努力适应新时代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聚焦创新驱动，以检察之力守护民生、保障善治。

着力打造“助农兴涟”特色。积极维护农村地区社会和谐稳定，坚持情理法融合，妥善办理涉农刑事案件 112 件 123 人，促成刑事和解 45 件 51 人，以恢复性司法促进矛盾化解。强化耕地保护，现场制止 20 余台大型机器设备盗挖农田耕作层、河道坡

土，及时制发检察建议，督促修复受损耕地，切实保护基本农田和乡村河道安全。聚焦农田生态资源保护，联合相关部门制定出台加强耕地保护协调联动工作机制，持续加大生态保护巡查力度。依法查获非法电捕蚯蚓 1000 余斤，办理的野生蚯蚓保护案获评最高检典型案例、省检察院参考性案例，推动《野生动物保护法》将野生蚯蚓纳入保护范畴。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严厉打击电捕蚯蚓破坏土壤行为。

做优做响“小雨滴”品牌。深化“四大检察”融合履职，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从严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批准逮捕 30 人，提起公诉 31 人，3 人被判处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2 人被终身禁止从事与未成年人相关职业。对未成年人犯罪坚持当宽则宽、该严则严，对轻微犯罪作出相对不起诉 12 人，附条件不起诉 32 人；对严重刑事犯罪依法提起公诉 19 人。加强涉未成年人民事权益保护，办理涉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案件 23 件，在全省首次对未成年人租车引发交通事故的被害人支持起诉，并推动租车行业规范经营。酒吧接纳未成年人民事公益诉讼案入选省检察院未成年人综合保护参考性案例，获评全国百场优秀庭审。严格落实“强制报告<sup>⑥</sup>+入职查询”制度，收到线索 10 条，刑事立案 2 人，入职筛查发现并辞退一名有性侵犯前科人员，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通过暖心邮路、互联互通直播课、实地教学等方式开展普法 55 次，覆盖师生近 10 万人次。“小雨滴”工作室被省妇联表彰为“三八红旗集体示范工作室”，“‘小雨滴’守护最美芳华”被评为省级工作创新案例。

加快推进“智慧涟检”建设。坚持数字赋能监督，积极开展数字检察⑦工作，研发、应用数字检察监督模型 5 个，发现监督线索 23 条，推动法律监督由被动向主动、由个案向类案、由办理向治理转变。养老金诈骗监督模型在全省竞赛中获三等奖。司法救助监督模型有效提升救助精准性，共向 54 名因案致困当事人发放救助金 77.6 万元。更加注重技术办案工作，提请市检察院开展技术性证据审查 30 次，发现并纠正错误鉴定 4 次。在办理左某某故意伤害案中，通过复核被害人 CT 影像资料和既往病史，查明被害人轻伤系陈旧性损伤，认定左某某的行为与轻伤后果无因果关系，客观公正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加强智慧检务建设，顺利完成刑事检察办案区、12309 检察服务中心、公益诉讼快检实验室等项目建设改造工作，为高质效办案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 （四）抓牢自身建设，在锻造高素能队伍中夯实检察根基

大力弘扬求真务实、担当实干之风，一体推进从严监督管理和鼓励担当作为，着力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夯实基础，强化政治建检。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组织领导干部上讲台、讲党课 11 次，开展中心组学习、“固定学习日”等学习活动 48 次，专题研讨 52 人次，检视整改问题 92 个，不断提升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新时代检察工作的能力。坚持党建引领互融共进，持续打造“涟青有为”党建品牌，充实党建工作力量，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开展红色研学 5 次，成立“检企同行”党建联盟 2 个，1 个支部获评示范党支

部。坚持唯干唯实增强法治服务水平，深入开展“双报到、双服务”工作，领导班子下基层走访 28 次，慰问困难群众、困境儿童 63 人，青年党员先锋队积极参与社区志愿活动 34 次，用实际行动为群众解难题、出实招、办实事。

厚爱严管，激发内生动力。坚持走“人才兴检”之路，持续实施人才培养“薪火”工程，强化业务训练，开展专题小课堂、案例撰写、业务竞赛等岗位练兵活动 68 次，7 名干警在市级以上业务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着力培养检察复合型专家人才，检察调研成果入选省级法学会 5 篇，入选全省检察机关人才库 2 人。坚持“文化润检”，提升队伍活力，充分发挥杨海峤、徐贵娟、胡慧慧等典型引领作用，激发干警干事创业热情，17 名干警荣获市级以上荣誉表彰。坚持全面从严治检，淬炼过硬作风，开展常态化检务督察、纪律作风专项检查 19 次。层层压实主体责任，开展廉政谈话、谈心谈话 93 人次，严格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⑧，填报 52 条。

持之以恒，接受监督制约。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持续优化代表委员联络机制，常态化组织“检察开放日”活动 18 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各界群众监督检察工作 550 余人次。积极推动听证工作规范化，建成运行集电子示证、同步录音录像、听证数据对接等功能于一体的标准化听证室，增聘 15 名听证员，落实“应听证尽听证”工作要求，先后邀请人民监督员、特约检察员、听证员 152 人次参与检察听证活动。强化内部监督管理，积极发挥案件监督管理部门“第三人”

监督优势，规范案件系统流转程序，把好案件“出入口关”，建立健全流程监管员制度，全程、同步、动态监督办案活动，对 63 个司法不规范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到位。

第二部分  
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5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68.5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0.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b>2,659.56</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659.56</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b>总计</b>	<b>2,659.56</b>	<b>总计</b>	<b>2,659.56</b>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59.56	2,659.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68.57	2,568.57						
20404	检察	2,568.57	2,568.57						
2040401	行政运行	1,752.77	1,752.7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15.81	81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9	90.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9	90.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9	90.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659.56	1,843.76	815.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68.57	1,752.77	815.81			
20404	检察	2,568.57	1,752.77	815.81			
2040401	行政运行	1,752.77	1,752.7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15.81		81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9	90.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9	90.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9	90.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5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568.57	2,568.5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0.99	90.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2,659.56	<b>本年支出合计</b>	2,659.56	2,659.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b>总计</b>	2,659.56	<b>总计</b>	2,659.56	2,659.5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59.56	1,843.76	815.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68.57	1,752.77	815.81
20404	检察	2,568.57	1,752.77	815.81
2040401	行政运行	1,752.77	1,752.7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15.81		81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9	90.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9	90.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9	90.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43.76	1,542.06	301.70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1,334.53	1,334.53	
30101	基本工资	192.96	192.96	
30102	津贴补贴	397.85	397.85	
30103	奖金	334.55	334.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38	91.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8	9.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25	48.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51	23.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99	90.9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66	145.66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300.62		300.62
30201	办公费	14.66		14.6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58		3.58
30206	电费	11.15		11.15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1		4.31
30211	差旅费	4.96		4.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9.00		49.00
30214	租赁费	3.13		3.13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2		3.7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82		50.8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4.00		24.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76		57.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3		73.53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207.53	207.5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0.92	90.9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0.86	50.86	
30305	生活补助	8.61	8.6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60	0.6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54	56.54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1.08		1.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		1.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59.56	1,843.76	815.8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68.57	1,752.77	815.81
20404	检察	2,568.57	1,752.77	815.81
2040401	行政运行	1,752.77	1,752.77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815.81		81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99	90.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99	90.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99	90.9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43.76	1,542.06	301.70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1,334.53	1,334.53	
30101	基本工资	192.96	192.96	
30102	津贴补贴	397.85	397.85	
30103	奖金	334.55	334.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38	91.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8	9.3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25	48.2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51	23.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99	90.9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5.66	145.66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300.62		300.62
30201	办公费	14.66		14.6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58		3.58
30206	电费	11.15		11.15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1		4.31
30211	差旅费	4.96		4.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9.00		49.00
30214	租赁费	3.13		3.13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2		3.7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82		50.8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4.00		24.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76		57.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3		73.53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07.53</b>	<b>207.53</b>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90.92	90.9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0.86	50.86	
30305	生活补助	8.61	8.6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60	0.6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54	56.54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1.08</b>		<b>1.08</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		1.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b>	<b>其他支出</b>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72	0.00	18.00	0.00	18.00	3.72	0.00	4.36	21.71	0.00	17.99	0.00	17.99	3.72	0.00	4.36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6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4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365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0	参加培训人次(人)	1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1.7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300.62
30201	办公费	14.6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58
30206	电费	11.15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1
30211	差旅费	4.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49.00
30214	租赁费	3.13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50.8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4.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3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1.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b>399</b>	<b>其他支出</b>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涟水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3.9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95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659.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7.25 万元，增长 11.64%。其中：

#### （一）收入决算总计 2,659.5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659.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7.25 万元，增长 11.64%，变动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二）支出决算总计 2,659.56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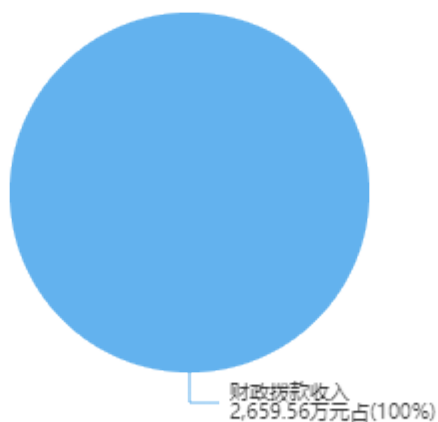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659.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77.25 万元，增长 11.64%，变动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2,659.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59.5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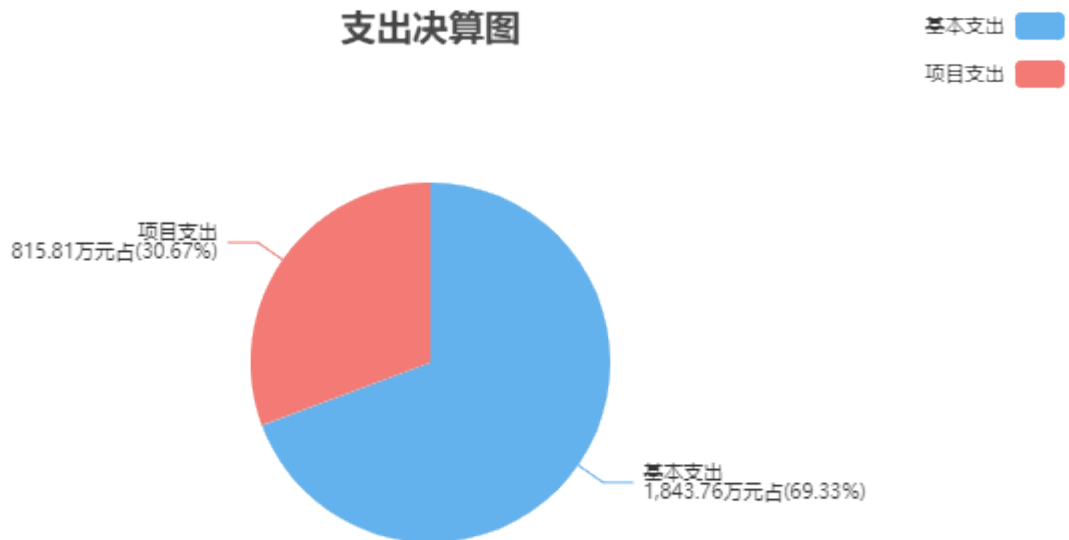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2,659.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43.76 万元，占 69.33%；项目支出 815.81 万元，占 30.6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659.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44.97 万元，增长 14.9%，变动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659.5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355.6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其中：

##### (一) 公共安全支出 (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717.7 万元，支出决算 1,752.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2. 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 547 万元，支出决算 81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年度项目转至下年度付款。

##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90.99 万元，支出决算 9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843.7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42.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0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659.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4.97 万元，增长 14.9%，变动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843.7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42.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30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1.7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64 万元，变动原因：按照工作要求，开展公务接待、进行车辆维

修保养等。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9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2.87%；公务接待费支出 3.7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7.13%。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1.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工作要求，开展公务接待、进行车辆维修保养等。

##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7.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94%，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按照需要进行车辆维修保养等。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7.9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3.72 万元，接待 45 批次，365 人次，开支内容：按照工作要求，开展公务接待；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0 个，组织培训 108 人次，开支内容：按照工作要求开展培训。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0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2.6 万元，增长 37.7%，变动原因：维修劳务等支出增加。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

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15.81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659.56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

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